

临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高市场监管水平

编者按

近年来,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发挥职能作用,用心服务消费者,在省、市和有关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全县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振消费信心、创优消费环境等方面做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受到了全县人民的交口称赞。在第42个“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本报隆重推出《临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高市场监管水平》的专题报道,值得一读,其经验做法值得学习借鉴。



临县2024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

人民群众对品质消费的追求,是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内容。为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近年来,临县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精心安排,大力支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行动,履职尽责,每年都要组织开展以“共促消费公平”、“提振消费信心”等内容为主题的系列纪念活动,强化消费宣传教育,壮大消费公平监督力量,开展监督检查,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消费者满意度,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要全面树立市场监管部门和协协组织良好形象,要展现‘监管为民’的力度,体现‘服务于民’的温度。要加强‘三品一特’安全监管,守牢安全底线。这是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全体市场监管人员做好本职工作提出的三点要求。”据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康淑明介绍,近年来,临县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振消费信心、创优消费环境等方面开展了多项活动,取得了令人欣慰的成效。

举办“3·15”现场宣传活动。先后组织在临县东关广场、临县市民广场、乡镇农村、社区等地举行了各类宣传活动,面向经营者和消费者大力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法》、《药品管理法》等消费维权方面的法律法规知识,集中解读了网络消费安全政策,并提供了现场咨询。共发放消费者权益主题的手提包和围裙各2000余件,吸引了大量群众参与,现场共张贴横幅120余条,发放5万余份宣传手册,向广大群众展现了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亮点和工作成效,引导广大消费者树立了健康理性的消费理念并提高了维护自身权益的意识和能力,促进了消费行为的正当合理,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积极配合媒体开展宣传活动。一是配合吕梁广播电视台《第一民生》栏目开展消费维权保护宣传活动,多方面多角度反映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食品、药品、质量等监督管理维权方面的工作动态。二是利用电子显示屏等载体,在药店、商场、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滚动播放紧扣“3·15”主题的法律法规、维权小常识、标语等内容,强化了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

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执法。充分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的社会影响力,密切关注社会舆论舆情,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回应群众呼声,特别是加强民生领域监管执法和“三品一特”安全监管,促进放心消费,守牢安全底线,切实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促进“实验室开放”活动。充分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的社会影响力,努力促进各类检验检测线开放活动,形成了群众积极参与,企业互动配合的良好效果。



在秧歌文化广场开展消费维权知识宣传活动



监督管理人员在东关文化广场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局党总支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监督管理人员在农机花园小区监控室检查电梯运行情况



围绕“激发消费活力”这一主题在城区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执法检查